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披露了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致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为“郎溪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的预中标社会资本方，项目总投资为89,737.66万元(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近日，公司、致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正式签订了项目合同。

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采购人及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人：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2、该项目承包方式：PPP模式。
- 3、合作期限：建设期2年，运营期15年。
- 4、2018年公司未与采购人发生类似业务。
- 5、公司与采购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合同主要内容

- 1、合同金额：89,737.66万元。
- 2、工程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
- 3、工程内容：本项目共包含五个子项目，分别是黑臭水体整治工程、老郎川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滨河路工程、第三水厂工程。
- 4、结算方式：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年度可用性服务费+年度运维服务费-年度使用者付费。本项目可用性服务费及运营服务费按每年计取支付，第一次支付时间为项目全部工程竣(完)工验收完成1年后的1个月内，第二次支付时间为项目竣(完)工验收2年后的1个月内，以此类推。

5、项目合同工期：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5 年。

6、违约责任：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中标金额合计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31.26%，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合同中已就违约、索赔和争议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本公司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备查文件

《郎溪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三日